

证券代码：839777

证券简称：中构新材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法院：漳浦县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3)闽 0623 民初 4369 号

立案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

案号：(2024)闽 0623 执 3053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漳浦县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4 年 9 月 2 日

（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一、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向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开发总公司返还址在漳浦县绥安镇工业区绥安工业园（盛新公司围墙内）通用厂房一座{厂房面积 1117.41 m²，《房屋所有权证》证号为浦房权证漳浦字第 04051 号}及附属水电设施、附属场地{土地使用面积 4722.56 m²，

《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为浦国用（2009）第 1819 号}并拆除附属场地上其他厂房；二、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开发总公司 2022 年 1 月-2 月租金收益损失 11174 元，2022 年 3 月-5 月资金占用损失 60125 元，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起至返还租赁物及附属设施、场地止以 6500000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付逾期损失；三、驳回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开发总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尚未履行。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可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造成一定影响。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在与申请执行人积极沟通还款计划中，将尽快履行到期偿付义务，降低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对公司造成的负面影响。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息查询结果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